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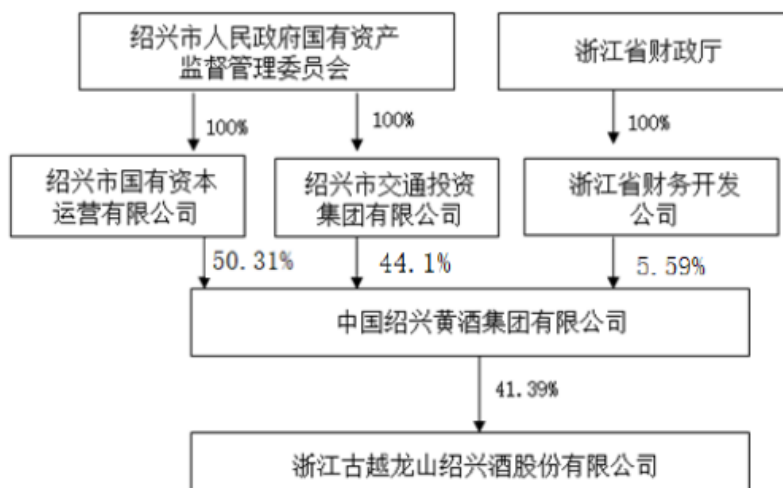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划转国有股权充实社保基金方案的复函》（浙财函〔2020〕109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划转部分国有股权充实社保基金有关问题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交投集团”）纳入浙江省全面划转范围（详见公司临2020—069公告）。近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黄酒集团的通知，称其股东市交投集团的股权结构已发生变动并已完成工商备案登记，现就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黄酒集团之股东国有股转持的相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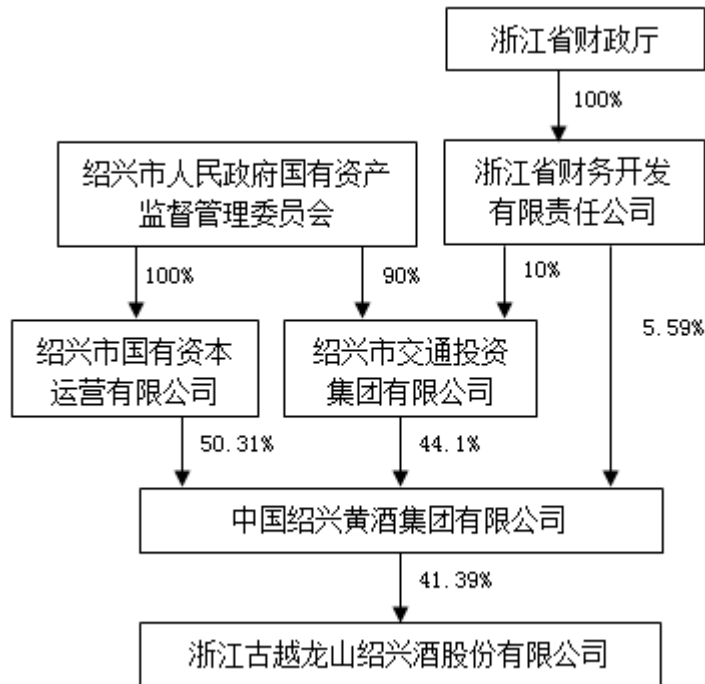
根据浙财函〔2020〕109号文件、批复及《绍兴市国资委关于市交投集团国有股权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绍市国资产〔2020〕18号），绍兴市国资委已将其持有的市交投集团10%股权无偿划转至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上述股权变动属于企业国有产权的无偿划转，免于资产评估与产权交割，并已依法依规办理了股权划转有关手续，并于近日完成工商备案登记。

二、变动前后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结构情况图表列示如下：

1、本次变动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方框图为：



2、本次变动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方框图为：



三、划转实施后股东持股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控股股东之股东股权结构的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黄酒集团仍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34,624,1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3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绍兴市国资委。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